

行政院農  
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
中華民國

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	擬前往國家或地區	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	預計天數	擬派人數	旅費	
					交通費	生活費
一·定期會議						
01 參加北美生技展 - 6L	美國	1. 依據行政院「加強生物技術產業推動方案」及科技會報規劃「以國家主題館之方式參加國際型生技會議」，由本會配合辦理。 2. 由本會會同相關部會、業者組成臺灣代表團，參加「BIO 2016」北美生技展，將主動介紹我國農業生技精華研發成果，以吸引全球生技業者商談技轉與投資，並藉此蒐集先進國家創新知識與技術，充分瞭解新進趨勢與世界潮流，作為規劃農業生技研發策略與籌辦國際級展覽活動之借鏡參考。	9	2	139	139
02 參加ABIC2016年全球農業生技年會 - 6L	美國北達科他州法哥市	ABIC係現今唯一以農業生技為研討會主題之國際性活動平臺，鎖定農業生技創新研發對於糧食安全、環境保護、永續發展等層面之影響，涵括水產養殖、植物生技、動物生技、食品生技、生質能源、分子農場等領域，派員參加藉以融入國際農業生技產業社群，促進技術發展及商業活動，並提供與各國人士經驗分享心得交流，建立與國際互動管道，增加我國農業生技成果於國際舞臺曝光	9	1	64	45

業委員會  
一開會、談判

105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預 算		歸屬預算科目	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			
辦公費	合計		出國地點	出國期間	出國人數	國外旅費
32	310	農業管理	美國費城	104.06	1	324
			美國聖地牙哥	103.06	2	386
			美國芝加哥	102.04	1	185
26	135	農業管理	澳洲墨爾本	104.09	1	120
			加拿大薩斯卡通	103.10	1	124
			加拿大卡爾加利	102.09	1	150

行政院農  
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
中華民國

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	擬前往國家或地區	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	預計天數	擬派人數	旅費	
					交通費	生活費
03 派員參加國際灌溉排水協會(ICID)第67屆國際執行委員會議暨第2屆世界灌溉論壇 - 54	泰國	之機會，預期可引發更多跨國合作機會。 派員參與討論提供我國技術經驗，宣揚我國在農業用水管理方面之技術成就，可提升我國國際知名度及增進國民外交，並吸收他國技術經驗及制度，作為國內政策研擬技術改進之參考。	8	1	20	31
04 派員參與2016水田及水環境國際(PAWEES)研討會及第14屆水田及水環境學會年會 - 54	韓國	PAWEES係於2003年第3屆世界水論壇召開前的元月於日本創設，臺灣為創始國之一。參加本研討會，使臺灣、日本、韓國及亞洲其他國家之水資源、農田水利、農業環境專家學者與政府官員等，針對如何提升亞洲季風區水田生產、生態、生活及文化功能之技術，進行研究成果之經驗分享、學術探討與人員交流，提升我國農田水利國際合作空間。	4	2	35	37
05 派員參與「臺德社會經濟協會」之雙方理事聯席會議 - 61	德國	1.「臺德社會經濟協會」於1967年成立，歷年來協助推動臺德雙方農業合作研究及交流活動，由雙方輪流召開雙方理事聯席會議，擬訂雙邊農業合作及研究方向，以推動交流互訪，瞭解德國及歐盟農業發展政策方向資訊，以供施政參考。 2.透過人員交流互訪，	7	6	282	208

業委員會  
一開會、談判

105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預 算		歸屬預算科目	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			
辦公費	合計		出國地點	出國期間	出國人數	國外旅費
28	79	農業管理	法國	104.10	1	103
			韓國	103.09	1	118
			土耳其	102.09	1	140
-	72	農業管理	日本	104.08	1	50
			韓國	102.10	1	41
			泰國	101.11	1	48
36	526	農業管理	德國	100.11	4	425
					-	-
					-	-

行政院農  
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
中華民國

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	擬前往國家或地區	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	預計天數	擬派人數	旅費	
					交通費	生活費
06 派員參與第10屆亞洲農業 資訊科技國際研討會 - 60	韓國	建立德國及歐洲國家 之聯繫平臺。 亞洲農業資訊科技國際 研討會(AFITA)由亞洲 國家共同組成，臺灣為 其會員國，參加會議可 彼此交換農業資通訊訊 息與技術分享，並觀摩 各會員國家之農業資訊 基礎建設與發展，亦可 與各國農業專家相互提 出農業資訊之政策建議 與交流，並拓展參與國 際組織之能見度。	5	2	43	38
二·不定期會議						
07 出席與各國共同召開之農 業合作會議與技術合作 - 61	北美、歐 、紐、澳 、亞洲等 合作國家	1.執行與各國簽署之雙 邊農業合作協定、備 忘錄及綱領等，並派 員出席由本會主辦之 雙邊農業合作會議及 經濟部主辦之經貿諮 商會議，進行農產貿 易及技術合作議題諮 商。 2.依據各雙邊農業合作 會議決議事項，派遣 專家與合作計畫相關 人員，前往合作國家 進行技術合作。 3.配合政策加強推動與 印尼、印度、緬甸、 匈牙利、丹麥等國交 流，進行雙方協議互 惠互利之農業產業合 作等。	7	16	710	610
三·談判						
08 參與WTO、APEC、OECD、 AARDO、APAARI、APO等其 他國際組織活動 - 62	瑞士（日 內瓦）、 菲律賓及 其他會議	1.我國於2002年加入WT O，入會後包括農業 委員會例會、杜哈回 合談判諮商等各項會	7	15	755	730

業委員會  
一開會、談判

105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預 算		歸屬預算科目	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			
辦公費	合計		出國地點	出國期間	出國人數	國外旅費
19	100	農業管理	澳洲	103.10	1	99
			印尼	99.10	2	112
					-	-
100	1,420	農業科技研究發展	澳大利亞	103.06	6	390
			以色列	102.10	5	710
			越南	102.03	5	140
85	1,570	農業管理	瑞士	103.09	1	103
			印尼	102.12	2	201
			日本	102.11	1	53

行政院農  
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
中華民國

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	擬前往國家或地區	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	預計天數	擬派人數	旅費	
					交通費	生活費
	主辦國家	<p>議，亟有必要派員參加，以維護我國權益。</p> <p>2. 積極參加APEC與農業有關之各項會議，將可維護我國權益，促進我國與其他經濟體進行農業雙邊交流。APEC農業技術合作工作小組為我國所倡議成立，積極參與該小組有關會議及研討會，推動糧食安全倡議，加強與各會員體間之農業交流及聯繫，以確保我國糧食安全。</p> <p>3. 為確保我國在AARDO、APAARI、APO等國際組織之權益，有必要積極參加相關組織之活動，提升我國參與深度，並與相關組織會員保持良好互動。</p>				

業委員會  
一開會、談判

105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預 算		歸屬預算科目	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			
辦公費	合計		出國地點	出國期間	出國人數	國外旅費